附件：

目 录

1.吴堡县恒泰大酒店（吴政环改字〔2018〕69号）

2.吴堡县明杰蚕桑合作社（吴政环改字〔2018〕71号）

3.吴堡县园茧丝业有限公司（吴政环改字〔2018〕72号）

4.吴堡县宏宇手工酿酒专业合作社（吴政环改字〔2018〕73号）

5.吴堡县叶家源沟一条龙砖厂（吴政环改字〔2018〕75号)

6.吴堡县宋家条建筑材料有限公司(吴政环改字〔2018〕76号)

7.吴堡县天星宾馆(吴政环改字〔2018〕77号）

8.白昭昭（吴政环改字〔2018〕78号）

9.高爱民（吴政环改字〔2018〕79号）

10.吴堡县高新医院（吴政环改字〔2018〕80号）

11.吴堡县祥泰大酒店（吴政环改字〔2018〕81号）

12.吴堡县善德加油站（吴政环改字〔2018〕82号)

13.吴堡县豪城商务宾馆(吴政环改字〔2018〕83号)

14.吴堡县四海大酒店(吴政环改字〔2018〕84号)

15.吴堡县鑫源招待所(吴政环改字〔2018〕85号)

16.宋绳柱(吴政环改字〔2018〕86号)

附件1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吴政环改字〔2018〕69号

吴堡县恒泰大酒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829593317168Y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吴堡县宋家川镇人民路 法人：弓彦峰

我局于2018年11月15日对你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发现你公司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你公司燃煤锅炉违法在禁煤区内使用高污染燃料且污染防治设施不正常运行。

以上事实，有现场检查笔录和照片等证据为凭。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四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法》第三十八条规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六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七条的规定，责令你公司立即停止上述违法行为。

我局将对你公司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如你公司拒不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决定的，我局将依法实施行政处罚。

你公司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榆林市环境保护局或者吴堡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吴堡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如你单位拒不改正上述违法行为，我局将申请吴堡县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2018年11月15日

附件2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吴政环改字〔2018〕71号

吴堡县明杰蚕桑合作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36108295835329055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吴堡县寇家塬镇车家源村 法人：刘明杰

我局于2018年11月6日对你厂进行了现场检查，发现你厂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你厂未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以上事实，有现场检查笔录和照片等证据为凭。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十九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五条规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六十一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三十一条的规定，责令你厂立即停止上述违法行为（立即停止建设）。并将改正情况报告我局。

我局将对你厂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如你厂拒不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决定的，我局将依法实施行政处罚。

你厂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榆林市环境保护局或者吴堡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吴堡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如你厂拒不改正上述违法行为，我局将申请吴堡县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2018年11月20日

附件3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吴政环改字〔2018〕72号

吴堡县园茧丝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829MA709K310R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吴堡县宋家川街道办柏树坪社区怡馨小区 法人：薛卫兵

我局于2018年11月6日对你厂进行了现场检查，发现你厂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你厂未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以上事实，有现场检查笔录和照片等证据为凭。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十九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五条规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六十一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三十一条的规定，责令你厂立即停止上述违法行为（立即停止建设）。并将改正情况报告我局。

我局将对你厂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如你厂拒不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决定的，我局将依法实施行政处罚。

你厂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榆林市环境保护局或者吴堡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吴堡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如你单位拒不改正上述违法行为，我局将申请吴堡县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2018年11月20日

附件4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吴政环改字〔2018〕73号

吴堡县宏宇手工酿酒专业合作社：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829MA703G288R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吴堡县寇家塬镇李家沟 法人：李四宝

我局于2018年11月6日对你合作社进行了现场检查，发现你合作社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你合作社未依法进行环境影响评价。

以上事实，有现场检查笔录和照片等证据为凭。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十九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二十五条规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六十一条《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第三十一条的规定，责令你合作社立即停止上述违法行为（立即停止建设）并将改正情况报告我局。

我局将对你合作社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如你合作社拒不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决定的，我局将依法实施行政处罚。

你合作社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榆林市环境保护局或者吴堡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吴堡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如你单位拒不改正上述违法行为，我局将申请吴堡县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2018年11月20日

附件5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吴政环改字〔2018〕75号

吴堡县叶家源沟一条龙砖厂：

注册号：612730620002769

地址:吴堡县岔上镇叶家源沟村 负责人：任润兵

我局于2018年11月21日对你砖厂进行了现场检查，发现你砖厂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你砖厂污染防治设施不正常运行。

以上事实，有现场检查笔录和照片等证据为凭。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二十条的规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九十九条第二款的规定，责令你砖厂立即停止上述违法行为。

我局将对你砖厂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如你砖厂拒不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决定的，我局将依法实施行政处罚。

你砖厂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榆林市环境保护局或者吴堡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吴堡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如你砖厂拒不改正上述违法行为，我局将申请吴堡县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2018年11月22日

附件6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吴政环改字〔2018〕76号

吴堡县宋家条建筑材料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829684798905U

地址:吴堡县岔上镇宋家条村 负责人：辛树礼

我局于2018年11月22日对你砖厂进行了现场检查，发现你砖厂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你砖厂生产原料未密闭覆盖，进出口及厂区部分道路未硬化。

以上事实，有现场检查笔录和照片等证据为凭。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七十二条的规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八条的规定责令你砖厂立即停止上述违法行为。

我局将对你砖厂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如你砖厂拒不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决定的，我局将依法实施行政处罚。

你砖厂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榆林市环境保护局或者吴堡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吴堡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如你砖厂拒不改正上述违法行为，我局将申请吴堡县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2018年11月22日

附件7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吴政环改字〔2018〕77号

吴堡县天星宾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8297941474417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吴堡县宋家川镇人建材路中段 资人：慕明武

我局于2018年11月22日对你公司进行了现场检查，发现你公司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你公司燃煤锅炉违法在禁煤区内使用高污染燃料且污染防治设施不正常运行。

以上事实，有现场检查笔录和照片等证据为凭。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四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法》第三十八条规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六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七条的规定，责令你公司立即停止上述违法行为。

我局将对你公司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如你公司拒不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决定的，我局将依法实施行政处罚。

你公司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榆林市环境保护局或者吴堡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吴堡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如你单位拒不改正上述违法行为，我局将申请吴堡县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2018年11月22日

附件8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吴政环改字〔2018〕78号

白昭昭：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吴堡县宋家川镇人民路

我局于2018年11月28日对你宾馆进行了现场检查，发现你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你燃煤锅炉违法在禁煤区内使用高污染燃料且污染防治设施不正常运行。

以上事实，有现场检查笔录和照片等证据为凭。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四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法》第三十八条规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六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七条的规定，责令你立即改正上述违法行为。

我局将对你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如你拒不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决定的，我局将依法实施行政处罚。

你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榆林市环境保护局或者吴堡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吴堡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如你拒不改正上述违法行为，我局将申请吴堡县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2018年11月28日

附件9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吴政环改字〔2018〕79号

高爱民：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吴堡县宋家川街道人民路社区高爱民住宅楼

我局于2018年11月28日对你住宅楼进行了现场检查，发现你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你燃煤锅炉违法在禁煤区内使用高污染燃料且污染防治设施不正常运行。

以上事实，有现场检查笔录和照片等证据为凭。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四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法》第三十八条规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六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七条的规定，责令你立即改正上述违法行为。

我局将对你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如你拒不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决定的，我局将依法实施行政处罚。

你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榆林市环境保护局或者吴堡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吴堡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如你拒不改正上述违法行为，我局将申请吴堡县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2018年11月28日

附件10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吴政环改字〔2018〕80号

吴堡县高新医院：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77695757161082913A1001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吴堡县宋家川镇河滨路 法人：宋探生

我局于2018年11月28日对你医院进行了现场检查，发现你医院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你医院燃煤锅炉违法在禁煤区内使用高污染燃料且污染防治设施不正常运行。

以上事实，有现场检查笔录和照片等证据为凭。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四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法》第三十八条规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六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七条的规定，责令你医院立即改正上述违法行为。

我局将对你医院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如你医院拒不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决定的，我局将依法实施行政处罚。

你医院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榆林市环境保护局或者吴堡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吴堡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如你医院拒不改正上述违法行为，我局将申请吴堡县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2018年11月28日

附件11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吴政环改字〔2018〕81号

吴堡县祥泰大酒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829MA705CTK83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吴堡县宋家川街道办柏树坪社区 法人：宋海龙

我局于2018年11月29日对你酒店进行了现场检查，发现你酒店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你酒店燃煤锅炉违法在禁煤区内使用高污染燃料。

以上事实，有现场检查笔录和照片等证据为凭。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四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法》第三十八条规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六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七条的规定，责令你酒店立即改正上述违法行为。

我局将对你酒店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如你酒店拒不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决定的，我局将依法实施行政处罚。

你酒店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榆林市环境保护局或者吴堡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吴堡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如你酒店拒不改正上述违法行为，我局将申请吴堡县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2018年11月29日

附件12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吴政环改字〔2018〕82号

吴堡县善德加油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829L01390365P

地址:吴堡县宋家川镇柏树坪村 投资人：李善德

我局于2018年11月29日对你加油站进行了现场检查，发现你加油站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你加油站燃煤锅炉违法在禁煤区内使用高污染燃料且污染防治设施不正常运行。

以上事实，有现场检查笔录和照片等证据为凭。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四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法》第三十八条规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六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七条的规定，责令你加油站立即改正上述违法行为。

我局将对你加油站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如你加油站拒不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决定的，我局将依法实施行政处罚。

你加油站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榆林市环境保护局或者吴堡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吴堡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如你加油站拒不改正上述违法行为，我局将申请吴堡县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2018年11月29日

附件13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吴政环改字〔2018〕83号

吴堡县豪城商务宾馆：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829MA704CN788

地址:吴堡县宋家川镇建材路 经营者：慕明清

我局于2018年11月29日对你宾馆进行了现场检查，发现你宾馆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你宾馆燃煤锅炉违法在禁煤区内使用高污染燃料且污染防治设施不正常运行。

以上事实，有现场检查笔录和照片等证据为凭。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四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法》第三十八条规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六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七条的规定，责令你宾馆立即改正上述违法行为。

我局将对你宾馆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如你宾馆拒不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决定的，我局将依法实施行政处罚。

你宾馆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榆林市环境保护局或者吴堡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吴堡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如你宾馆拒不改正上述违法行为，我局将申请吴堡县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2018年11月29日

附件14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吴政环改字〔2018〕84号

吴堡县四海大酒店：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610829305435646R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吴堡县宋家川镇人民路 法人：宋侯女

我局于2018年12月3日对你酒店进行了现场检查，发现你酒店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你酒店燃煤锅炉违法在禁煤区内使用高污染燃料。

以上事实，有现场检查笔录和照片等证据为凭。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四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法》第三十八条规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六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七条的规定，责令你酒店立即整改上述违法行为。

我局将对你酒店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如你酒店拒不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决定的，我局将依法实施行政处罚。

你酒店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榆林市环境保护局或者吴堡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吴堡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如你酒店拒不改正上述违法行为，我局将申请吴堡县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2018年12月3日

附件15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吴政环改字〔2018〕85号

吴堡县鑫源招待所：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2610829MA708RYF6L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吴堡县宋家川镇河滨路 法人：慕成伟

我局于2018年11月28日对你招待所进行了现场检查，发现你招待所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你招待所燃煤锅炉违法在禁煤区内使用高污染燃料。

以上事实，有现场检查笔录和照片等证据为凭。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四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法》第三十八条规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六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七条的规定，责令你招待所立即改正上述违法行为。

我局将对你招待所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如你招待所拒不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决定的，我局将依法实施行政处罚。

你招待所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榆林市环境保护局或者吴堡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吴堡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如你招待所拒不改正上述违法行为，我局将申请吴堡县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2018年11月28日

附件16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责令改正违法行为决定书**

吴政环改字〔2018〕86号

宋绳柱：

地址：陕西省榆林市吴堡县宋家川镇河滨路 法人：宋绳柱

我局于2018年12月3日对你燃煤锅炉进行了现场检查，发现你实施了以下环境违法行为：

你燃煤锅炉违法在禁煤区内使用高污染燃料且污染防治设施不正常运行。

以上事实，有现场检查笔录和照片等证据为凭。

 上述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四十二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法》第三十八条规定。

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第六十三条《中华人民共和国大气污染防治法》第一百零七条的规定，责令你立即改正上述违法行为。

我局将对你改正违法行为的情况进行监督。如你拒不改正上述环境违法行为，逾期不申请行政复议，不提起行政诉讼，又不履行本决定的，我局将依法实施行政处罚。

你如对本决定不服，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0日内向榆林市环境保护局或者吴堡县人民政府申请行政复议，也可在收到本决定书之日起6个月内向吴堡县人民法院提起行政诉讼。如你拒不改正上述违法行为，我局将申请吴堡县人民法院强制执行。

 吴堡县环境保护局

 2018年12月3日